

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2 年 10 月 24 日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22 日凌晨起，由多組檢察官指揮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桃園縣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、海巡署台中機動查緝隊、臺中憲兵隊等司法警察機關超過 500 人次司法警察同仁，執行臺中地區今年第 8 波大規模查緝毒品及防制犯罪入侵校園專案行動(護苗專案第 5 波)，同步查緝臺中地區擴散毒品予學生、未成年人，及以毒品控制少年販毒、性交易之集團等共 2 團，預計傳拘 150 人以上，並已扣得毒品、製造工廠等，防制毒品戕害未成年人並維護臺中地區治安狀況。

一、此次同步查緝源由：

毒品嚴重影響社會治安及人民之身心健康，本署有鑑於此，為打擊黑道，查緝不法集團，近 3 年與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等相關司法警察機關，發動超過 30 波以上之大規模掃蕩地區中小盤藥頭、色情傳播及校園藥頭行動，鎖定集團性犯罪組織，截斷毒品供應來源。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相關司法警察機關及本署為執行更強力的查緝毒品措施，業於 102 年 5 月 13 日、6 月 5 日、7 月 1 日、7 月 10 日由檢察官同步指揮司法警察同仁，執行臺中地區 4 波大規模查緝毒品及防制犯罪入侵校園(護苗專案)行動，同步查緝中部地區之販毒及購毒者近約 3 百人，並成功羈押販毒者數十人，有效壓制毒品擴散。

另鑑於部分販毒者近來時以新興毒品控制青少年，或與詐欺、色情結合，使年輕學子漸受毒品危害而加入犯罪組織，並有不少成年女子因此受控制而到色情場所工作，使犯罪與被害年齡層無形中下降，成為日後治安與人民安全之隱憂，為確實阻斷其滋生源並防範未然。

於 102 年 10 月 22 日凌晨起，再由檢察官卓俊忠、顏偉哲、詹益昌、柯學航擔任主執行秘書，與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、少年隊等單位負責前期規劃，並協同張文傑、蔡雯娟、白惠淑、蔡正雄、胡宗鳴、謝怡如等檢察官查緝「小葉」等 10 團販毒集團(涉嫌在臺中等地區販毒及利用未成年人從事販毒、性交易，或以 24 小時便利商店式販毒予他人)，密接發動今年第 5 波護苗專案行動。

二、目前查緝情形：

此次行動仍進行中，現已分別拘提及傳喚相關販毒、購毒人員 100 餘人到案(其中藥頭 20 餘人)，並扣得各級毒品超過 2 公斤、聯繫工具、山區內之大麻工廠與栽種廠 1 座、販毒現金、應召站 1 處，及利用未成年人販毒、以毒品控制學生等相關事證，正深入查證及持續傳喚中。